

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深圳市科技研发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文件规定，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容大感光”或“公司”）申报的“重 2020N030 芯片专用高分辨 I 线正性光刻胶材料关键技术研发”项目已被批准立项（深科技创新〔2021〕70 号），资助金额 1000 万元。项目进度、经费支出及其他要求按照有关规定执行。上述政府补贴以现金形式下发，补贴款项近日已到账 500 万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上述已收到的500万政府补助中，全部与资产相关。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按照该资产预计可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政府补助资金 500 万全部计入递延收益，公司将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对其进行后续计量，截止公告日公司尚未开始使用该资金和进行摊销。上述政府补助将对公司财务状况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具体会计处理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高效地使用政府补贴及奖励资金。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 日